

2022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

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。1、**夯实基础，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。**以健全完善制度建设体系为着力点，拾遗补缺、固强补弱，印发了《市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运财监〔2022〕3号）。截止目前，已基本建成了包括事前绩效评估、绩效目标、绩效监控、绩效评价、结果应用等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。2、**注重实效，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。**一是**做精事前绩效评估。**要求各预算单位对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新增重大政策、项目从立项必要性、投入经济性、绩效目标合理性、实施方案有效性、筹资合规性等五个方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将评估结果作为申请预算的必要条件，提高决策的科学性。二是**做优绩效目标管理。**在编制 2023 年预算前，我局下发了《关于做好 2023 年绩效目标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，要求各部门将所有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，实现绩效目标管理持续优化和全覆盖。三是**做细绩效跟踪监控。**印发《关于开展 2022 年市级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》（运财监〔2022〕5号），要求各预算部门（单位）对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所有项目和部门整体支出进行绩效跟踪，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“双监控”。对三个部门 36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监控，共涉及资金 58641.22 万元。加强事中绩效跟踪监控，及时协调解决监控运行中难点堵点问题，倒逼项目单

位及时进行整改，提高预算执行率和财政资金使用绩效。**四是做深绩效评价管理。**对市本级所有预算单位的项目及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工作，提升预算单位绩效自评的责任意识，实现全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覆盖率 100%。从市本级预算安排、市委市政府确定等重点项目中选取了 30 个项目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，涉及资金共计 10.94 亿元，并对 2 个市直部门（单位）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。**五是做实绩效结果应用。**根据《市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》文件要求，将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与部门预算挂钩，把 2022 年度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年度预算安排、政策调整的重要依据。**六是做好绩效信息公开。**严格《运城市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办法》和《市级项目支出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各单位在公开部门（单位）预（决）时，同步公开绩效目标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和绩效自评结果。各级财政部门将重大政策、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报送同级人大，并通过财政门户网站公开，主动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。